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新增银行账户及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金额为 6,153.41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金额为 8,757.92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2.39%，占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末净资产的 2.45%，占公司 2024 年末经审计货币资金的 32.83%，占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末货币资金的 39.35%。

● 截至目前，公司被冻结的流动资金规模较大，公司多数银行账户处于被冻结状态，对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收支将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积极沟通资金被冻结事项，尽力降低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不利影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公司及子公司江油天力新陶碳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油天启光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江油天启颐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被冻结金额为 2,604.50 万元（以下简称“前次冻结”）。

公司于近日知悉，公司新增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银行账户及资金被冻结情况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金额	账户性质
------	------	------	------	------

北京天宜上佳 新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光大 银行、宁波银 行、民生银行、 兴业银行、中信 银行、浦发银 行、邮政储蓄银 行、浙商银行	1101*****31、 3544*****29、 3544*****16、 3544*****21、 7711*****33、 171****66、 1820****27、 1105*****63、 9113*****34、 9110*****13、 1000*****18	39,570,902.56	基本户、一 般户、募集 户
	北京农商银行、 建设银行	0409*****12、 1105*****63	21,883,278.84	基本户、一 般户
江油天启光峰 新材料技术有 限公司	中国银行、光大 银行	1185*****10、 3544*****70、 7718*****88、 9819*****01、 9819*****10	72,781.43	基本户、一 般户
江油天启颐阳 新材料技术有 限公司	宁波银行	7718*****03、 7718*****01、 7718*****90	487.63	一般户、美 元户、欧元 户
江油天力新陶 碳碳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5105*****24	6,666.19	基本户
合计			61,534,116.65	

注：北京农商银行（0409*****12）、建设银行（1105*****63）及建设银行（5105*****24）为前次冻结的银行账户。其中，北京农商银行（0409*****12）被冻结账户金额相较前次冻结增加了 124.90 万元，建设银行（1105*****63）被冻结账户金额相较前次冻结增加了 2,063.43 万元，建设银行（5105*****24）被冻结账户金额相较前次冻结增加了 0.67 万元，变动原因均系公司经营销售回款所致。

二、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原因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关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公司及子公司的起诉状、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等相关诉讼材料（（2025）沪 0115 民初 86478 号）；山东省济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关于李和栋向山东省济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冻结公司名下银行存款 5,390 万元或查封其他相应价值财产的《民事裁定书》（（2025）鲁 0891 财保 26 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不清楚银行账户冻结的具体原因。公司正积极跟进、核查相关事项，后续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关有效措施，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金额为 6,153.41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金额为 8,757.92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2.39%，占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末净资产的 2.45%，占公司 2024 年末经审计货币资金的 32.83%，占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末货币资金的 39.35%。

（二）截至目前，公司被冻结的流动资金规模较大，公司多数银行账户处于被冻结状态，对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收支将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积极沟通资金被冻结事项，尽力降低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不利影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四、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正积极与相关方进行沟通、协商，争取尽快处理相关案件纠纷，妥善解决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事项，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利益不受损害，最大限度降低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风险提示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事项进展以及公司被冻结账户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 日